2025年度大朗镇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及抽审结果汇总表

部门（单位）：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序号	预算单位	项目名称	自评结果	财政抽查审核结果	财政抽查审核意见
	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部门整体	优		
1	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G编外人员经费项目（规模管控人员）—劳务派遣人员	优	优	1.预算执行情况：年初预算金额(65.00)万元，实际支出金额(63.86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98.25)%。 2.产出方面：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预算单位共聘请9名建筑安全监督管理员，成立巡查组，负责日常农房建筑安全巡查工作。2025年共协助办理农房工程报建监督400宗，建筑面积22.66万平方米，限额以下工程登记报备1129宗；另巡查组出动共计11711人次，共检查农房8448宗次，巡查限额以下工程3263宗次；同时承担危房现场核查、汛期危旧房网格化巡查、安全事故处置及12345投诉办理等工作，协助发现违建行为160宗，进一步减轻了镇级执法压力，将矛盾化解在基层。 3.效果方面：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进一步防止建筑安全事故的发生，降低建筑行业事故发生率。建议：完善及丰富效益指标，优化个性化指标的设置，以便对项目绩效进行更全面的考核评价，更好的反映该项目产生的效益。 4.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：建议你单位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的设置，适当提高产出和效果的部分指标值或完成水平，大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
2	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补助经费	优		

序号	预算单位	项目名称	自评结果	财政抽查审核结果	财政抽查审核意见
3	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安居房有关费用	优	中	1.预算执行情况：本项目无年初预算，年中调整金额(899.65)万元，实际支出金额(899.65)万元，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（899.65）%。 2.产出方面：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项目2025年主要缴费内容有：1.补缴2023年10月至2025年12月阳光城翡丽花园(湖山悦)安居房物业管理费；2.补缴2024年6月至2025年12月中海春朗花园物业管理费；3.不动产证办证费；4.缴纳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安居房配套销售过程产生的税费和评估费等。存在问题：部分自评指标设置没有遵循相关性原则，没有针对项目特点设定个性指标。 3.效果方面：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进一步加快盘活存量配建安居房资产，解决人才住房需求，增加有效住房供应，健全住房保障体系。存在问题：效益指标设置没有遵循相关性、经济性的原则，建议添加可反映项目成果数据的指标；缺少相关佐证材料，没有资料反映项目效益、目标群体公众满意度等绩效内容达到预期目标。 4.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：（1）建议你单位要进一步增强绩效观念，强化绩效管理，把财政资金的“追踪问效”列为本单位财务管理的重要职责与日常工作，实现绩效管理的制度化、规范化和长效化，确保以最合理、最有效的方式使用财政资金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 （2）建议你单位要进一步规范目标设定，增强源头约束。绩效目标要经过测算和论证，注重科学、客观和规范，同时应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，优化个性化指标的设置，以便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客观全面的衡量和评价。
4	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削坡建房边坡整治相关费用	优		